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和国资监管局关于公布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投诉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的公告

根据《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全市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为方便市场主体及社会公众反映涉企行政执法问题，现将本局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投诉举报电话，电子邮箱公布如下：

一、投诉举报受理范围

（一）行政许可方面：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

（二）行政检查方面：不具备主体资格的组织实施行政检查的问题；检查频次过多，同一事项重复检查、多头检查的问题；检查标准、程序不明确，随意检查等问题；运动式检查、“走过场”检查等问题。

（三）行政处罚方面：对企业处罚依据适用不准确；自由裁量权滥用问题；证据收集不规范、处罚程序履行不到位问题；过度执法、粗暴执法问题；对企业趋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违规异地执法等问题。

（四）违法制发涉企规范性文件方面：主要包括制定规范性文件时未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歧视性对待不同市场主体、不当限制企业生产经营、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自由竞争；强制或者变相强制市场主体参加评比、达标、表彰、培

训、考核、考试等活动；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简单化禁止，阻碍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在开展专项整治、清理整顿等活动中采取普遍停产、停业措施等问题。

二、投诉举报方式

投诉举报电话：027-67880164

电子邮箱：whdhcz@126.com

市场主体及社会公众提供问题线索请坚持实事求是，不虚构或夸大事实，不故意捏造事实、诬陷他人。我们将依法保护线索提供人的合法权益，严格保密信息隐私。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和国资监管局

2025年3月11日

